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5-042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7月7日（星期一）下午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陈明军先生、朱正洪先生、曹政宜先生、李峰先生、翁晓卫女士、周玲女士、朱竑宇先生、李杉影女士、孟宪生先生、黄芳女士、黄彦郡先生共计7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参加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泰源”）经营发展，公司拟为广泰源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广泰源少数股东杨家军先生对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7月2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以及2025年5月6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议案。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